

臺中市私立小天才幼兒園

115 學年度 第一學期 【幼生繳費及收退費辦法】

- 家長每月繳交定額費用，與幼兒園收費間的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幼兒園，家長不用提出申請。
 - 第 1 胎子女：每月不超過 3,000 元。
 - 第 2 胎子女：每月不超過 2,000 元。
 - 第 3 胎(含)以上子女：每月不超過 1,000 元。
 -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：免繳費用。
- 全學年收費總額，以地方政府規定或公告的收費項目為計算基準，包括學費、雜費、代辦費(活動費、材料費、午餐費、點心費)等項目。
- 家長每月繳費數額請參閱下表：

幼兒年齡	屬性	收費分攤方式	
		家長每月繳費(元)	政府協助支付
5 歲	第 1 胎	3,000	幼兒園收費數額與家長繳交費用之間的差額，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幼兒園
	第 2 胎	2,000	
	第 3 胎(含)以上	1,000	
	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	0	
4 歲	第 1 胎	3,000	幼兒園收費數額與家長繳交費用之間的差額，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幼兒園
	第 2 胎	2,000	
	第 3 胎(含)以上	1,000	
	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	0	
3 歲	第 1 胎	3,000	幼兒園收費數額與家長繳交費用之間的差額，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幼兒園
	第 2 胎	2,000	
	第 3 胎(含)以上	1,000	
	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	0	
2 歲	第 1 胎	3,000	幼兒園收費數額與家長繳交費用之間的差額，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幼兒園
	第 2 胎	2,000	
	第 3 胎(含)以上	1,000	
	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	0	

- 幼兒於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，中途入園、離園及教保中心者，當月收取費用，應依前項費用按幼兒當月實際就學日數比率計算。
- 幼兒因故請假並於事前辦妥請假手續，或依法令停課日數，連續達五日以上者，應按幼兒每月實際繳交費用，乘以請假或停課日數占當月教保服務總日數比率退費。
- 保險費依每學年度本市公告招標金額辦理。
- 課後延托費用計費為每日 17:00 起每半小時 30 元、每小時 50 元，月計為一小時每月 750 元。
- 本園於每月 25 日發收費單，請於隔月 10 日前繳交以便學校作業。